

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推動轄內偏遠地區學校參訪動畫故事館成效未臻理想，部分設施使用率偏低，經審計機關促請檢討改善，已加強推廣行銷，提升偏遠地區學校參訪率及設施使用率

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下稱新北市審計處)查核發現，新北市政府文化局(下稱文化局)推動轄內偏遠地區學校參訪府中 15 新北市動畫故事館(下稱動畫故事館)之比率偏低，未能有效提升動畫影音藝術教育普及性，且同館紀錄片放映院上午時段場次利用率偏低，經函請檢討改善，已加強推廣行銷，提升偏遠地區學校參訪率及設施使用率。



新北市府中 15 動畫故事館  
(擷取自新北市府中 15 動畫故事館網站)

文化局為打造動畫、影音藝術創作展示平臺，提供民眾認識、接觸影音動畫藝術之藝文場域，民國(下同)101 年 4 月於新北市板橋區設置動畫故事館，平均每年營運經費 1 千餘萬元。102 年度為推廣動畫影音藝術教育及縮短城鄉差距，以新北市轄內偏遠學校為優先申請對象，辦理動畫故事館校外教學推廣計畫。新北市審計處 103 年 9 月查核發現，該局因缺乏整體推廣動畫影音藝術教育規劃，且未能針對計畫目標之優先對象加強推廣行銷，致 102 及 103 年度新北市偏鄉地區學校安排參訪動畫故事館，分別僅有 14 所及 2 所，合計 16 所，占新北市偏遠地區學校 91 所之 17.58% (參訪人數分別為 722 人及 43 人)。另 103 年度截至 8 月底止，紀錄片放映院上午時段場次使用比率僅 27.94% (放映 57 場/可開放場次 204 場)，經於 103 年 10 月 31 日函請檢討改善。

嗣經新北市審計處追蹤改善情形，文化局已針對偏遠地區國中小加強活動宣導及寄發文宣，並請教育局配合推廣，據該局統計 104 及 105 年度，計有 28 所偏遠地區學校參訪，較 102 及 103 年度 16 所成長 75%，參訪學生亦達 1,575 人次，另 105 年度紀錄片放映院上午時段除辦理影片試播作業外，場次利用率亦已提升至 55.68%，有效落實動畫影音藝術普及教育，提升設施使用效益。